门头沟区龙泉镇养老照料中心灾后

异地建设项目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北京市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京办发〔2022〕27号）文件要求，开展门头沟区龙泉镇养老照料中心灾后异地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工作，现就项目基本情况和征求公众意见的内容等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门头沟区龙泉镇养老照料中心灾后异地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门头沟区MC00-0604-0079地块，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A61养老服务设施用地，总用地面积为10906.862平方米。

建设内容：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21519.7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7450.9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68.87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老年人用房、行政办公用房、附属用房以及人防地下室等，同步实施围墙、大门、绿化、道路广场、室外管线等室外工程。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经测算，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5720.2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3818.7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52.91万元，预备费748.59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政府投资。

二、征求公众意见内容和注意事项

（一）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1.本项目建设影响当地社会稳定的主要风险；

2.本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

3.本期工程是否影响公众利益，有何诉求；

4.对本工程建设持的态度（支持、反对或无意见）；

5.对本工程项目建设的意见或建议。

（二）注意事项

1.公众在提出意见时，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

2.对项目建设如有较大疑义或持反对意见，请在公告期间向建设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咨询单位工作人员提出；

3.为了更好的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4.以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或咨询单位提出意见；

5.本次公示时间:2024年3月26日至3月30日，共计5个自然日。

三、公众参与联系方式

评估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估机构名称：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10号路桥大厦6层

电话：13720036880

联系人：张 彬

电子邮箱：13720036880@139.com